

体育学院 2023—2024 学年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体育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较好完成了 2023-2024 学年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了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高了学院工作的透明度。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为保障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学院信息，促进依法行政，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山东理工大学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要求，2023-2024 学年我院大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健全工作机制、丰富信息内容、加大公开力度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一）健全工作机制

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是深化院务公开，推进民主管理、依法治院必然要求。学院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综合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和日常事务；各办公室、系（部）主任具体负责本部门应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工作；学院党委负责监督检查实施情况，受理举报；院工会负责了解实施情况，收集反馈意见和建议，形成了由学院党委统一领导、院综合办公室牵头协调，其它办公室、系（部）、党支部各负其责，师生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透明度和公开性。

（二）丰富公开形式

学院将学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平台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设有信息公开专栏。同时，还综合利用各类会议、信息公开

栏、宣传栏、展板、QQ群、微信群、微信公共平台等形式，及时公开信息。坚持重大事项过程公开机制。在教学改革、项目申报、评优评先奖励、研究生及优秀生源推免、干部调整、器材购置、学生入党过程中，通过工作会、研讨会、座谈会、推进会等不同形式，全方位多层次向师生广泛公开征求意见，使学院重点工作全程公开，更具科学性和可行性。

（三）创新工作方法

学院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学院设有《体育之家》微信群、QQ群，《山东理工大学体育学院》微信公众号、《山理工公共体育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永远跟党走——体院教工党员》微信群、《毕业生就业工作推进》微信群等，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实时更新学院工作信息。

二、信息公开情况

我院按照教育部和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有关要求，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学院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2023-2024 学年，全院主动公开信息 720 余条。其中，通过学院网站、QQ 群公布各类信息 240 余条，通过微信主动公开信息 350 余条，通过文件、会议等主动公开信息 100 余条。一年来，召开党委会议 12 次，党政联席会议 33 次，教学工作推进会 11 次，学院教职工大会 11 次，各层面座谈会 10 余次。通过各种渠道面向全院及时主动发布《党政联席会议纪要》、《体育学院突出贡献绩效奖励办法》、《体育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方案》、《体育学院社会服务奖励实施办法》、《体育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办法》、《体育学院 2024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以及学生实习工作安排、教职工年度考核等涉及学校学院改革发展全局、关系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和师生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事项信息 20 余项，编辑就业信息 20 余条。

(二) 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学院基本情况信息。包括学院建设与发展基本情况；学院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各项规章制度、重大改革方案和改革措施的制定和实施情况；班子成员分工情况、工作职责；学院办公室、教学系部设置情况及有关联系方式，党支部设置情况等信息。

2. 学科建设、教学科研信息。包括学科建设规划的修订及实施情况；学科重点建设项目申报过程中的论证、讨论情况；学科建设经费的分配及使用情况；教学获奖的信息；在校学生学籍变动情况；教学工作安排情况；教学立项、成果申报、优秀教师评选的条件、人选及排序；教职工发表的论文数量、级别；科研申报立项和获奖情况。

3. 人事工作信息。包括人员调动情况；职称评审的政策、过程及结果；校内津贴分配办法及发放情况；年度考核办法及结果；评优选先的条件及结果；教师岗位目标任务及考核办法；拟引进人才的方案、基本情况；参加学术活动、留学进修及国内进修的指标、选派条件、程序、结果、经费来源的情况。

4. 党建工作信息。包括理论学习计划和安排；理论学习材料；党校培训、发展党员情况；学院党委、支部、党员开展活动情况；党费收缴情况；党员集中排查情况；领导干部三严三实开展情况；院部领导班子的任期目标及完成情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执行情况及经济责任审计情况。

5. 学生工作信息。包括学生教育管理规章制度；“奖、助、困、

贷、补”等相关规定及评定结果；各种先进评比文件及评比结果；违纪学生处分情况；学生就业指导、就业信息等情况；志愿服务、第二课堂和社会实践活动等情况；团学组织建设和工作开展情况；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及党员发展对象、接收预备党员与预备党员转正等情况。

6. 竞技体育和综合保障服务信息。包括各类赛事赛程发布、竞技成绩表彰；高水平代表队的日常训练安排；学院工作信息；学院财务年度预决算方案及各项重大财务计划；学校划拨经费和学院创收经费的使用情况。

7. 其他信息。其他依法应予以公开的事项。

（三）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一是通过学院网站、体育之家QQ群、学生工作QQ群、体育之家微信群、山东理工大学体育学院微信公众号、山理工公共体育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学院公告栏、电子显示屏、教工党员微信群、学生班会等形式分别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这是我院信息公开最主要和最重要的途径；二是召开教代会、院党委委员会、中层干部会、全院教职工会议、各类座谈会等有关会议公开信息；三是印发纸质文件，或以事项通知、简报等形式公开信息；四是通过定期在微信群中发送就业信息、规章制度汇编、学生工作案头材料，统计报表和上报重大事项报告等资料公开信息；五是通过公告栏、宣传栏等形式公布信息；六是其他形式实施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23-2024学年度学院未收到需受理或答复的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学院师生及社会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情况

我院师生员工对学院信息公开关注程度较高，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给予较好的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院能及时地提供各种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未出现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不及时群众反映举报的情况。

五、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目前，我院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信息公开渠道及内容需进一步畅通和丰富，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部分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细化，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

今后，我院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健全工作机制、拓展工作渠道、创新工作方法、强化监督检查，稳步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向深入开展。

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紧制定完善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相关配套制度，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公开范围、方式和程序及监督和保障措施等内容。进一步加强对领导干部和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努力提高信息公开业务水平。不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知度。

二是进一步丰富拓展信息公开内容渠道。以涉及学院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深入推进信息公开。研究建立突发事件信息公开预案，为及时有效地处理各类突发事件，提供准确真实的信息，发挥正面舆论引导作用。进一步增强过程信息的透明度，体现民主管理和科学决策的过程。

三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充分发挥学院党委、工会和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对信

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检查，适时通报检查情况。对工作不力的科室系（部），限期整改，对造成严重影响的，严肃追究责任人的责任。

本学年，学院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在今后的工作中，学院将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水平，努力为师生和社会公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全面的信息服务，推动学院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体育学院

2024年12月10日